

臺中市辦理 111 年教育部教學卓越獎說明會實施計畫

壹、依據：教育部教學卓越獎評選及獎勵要點

貳、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 一、本市為精進現場教師激發創意、活化教學，積極鼓勵學校教師參與教育部教學卓越獎。期盼在參與教學卓越獎的過程中，精進教學現場教師對於有效教學、架構學生學習動機的相關知能。
- 二、為能鼓勵更多的教師參與教學現場的翻轉、增進學生學習的動機，進而提升學生的基本學力，擬邀請具活化教學經驗之專家學者，協助指導本市教學團隊，以激發教學創意活力、改變固有之教學模式，設計精進教學之方案。

參、目的：

- 一、透過參與教育部教學卓越獎的過程，鼓勵教師發揮創意、集思廣益，研發創新課程、活化教學，進而提升本市學子之基本學力。
- 二、透過邀請學者專家講授金、銀質獎教學卓越方案之特色，指導各校教學卓越獎方案撰寫與訪談的要領，同時邀請教育部教學卓越獎獲獎團隊分享參賽歷程與成果，提供各校有力的幫助與建議，引領本市教與學之精進。

肆、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龍井國中

伍、實施對象：有興趣參加教育部教學卓越獎臺中市初賽之高國中小、幼兒園教學
方案團隊教師

陸、辦理期間：110 年 11 月 29 日(星期一)

柒、辦理地點：臺中市政府陽明市政大樓 5 樓大禮堂

捌、實施方式：

(建議攜帶已發展之校本課程方案或擬參賽之教學卓越課程方案草案或架構)

時間	研習活動或內容	主持人/承辦團隊	地點
13:00 13:30	報到	龍井國中	臺中市政府 陽明市政大樓 5樓大禮堂
13:30 13:40	開幕式暨 111 年教學卓越獎辦理期程說明	教育局長官	
13:40 14:30	110 年教學卓越獎金質獎獲獎團隊參賽歷程分享	教育部教學卓越獎金質獎國(高)中獲獎團隊	
14:30 15:20	110 年教學卓越獎金質獎獲獎團隊參賽歷程分享	教育部教學卓越獎金質獎國小獲獎團隊	
15:20 15:30	休息		
15:30 17:00	邁向教學卓越課程設計理念暨方案撰寫要領	國立清華大學白雲霞教授	
17:00 17:30	綜合座談	龍井國中	
17:30	賦歸		

玖、報名方式：

教學卓越獎說明會請於即日起至 110 年 11 月 24 日(星期三)前，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www.inservice.edu.tw/>)-研習專區報名，承辦單位：龍井國中。全程參與研習人員核予 4 小時研習時數登記。

拾、成效評估：

- 一、透過教學卓越培力說明會的實務分享，以期提供本市學校、幼兒園典範學習的目標。
- 二、邀請學者專家指導教學卓越獎方案撰寫與訪談的要領，並提供修正意見，以精進各校(園)教學方案。
- 三、邀請學者專家指導教學卓越方案質與量的提升，以達精進教學方案的目標。

拾貳、注意事項：

- 一、請參加人員所屬服務機關學校、幼兒園於研習期間惠予公(差)假登記。

二、參加人員依實際上課時數核給研習時數。已報名者無故缺席，由承辦學校彙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依規處理。

三、已報名之人員因故不能參加時，應向服務機關學校、幼兒園敘明理由，經同意後函報承辦單位備查，並副知本局。

四、參與人員參與研習後返校之分享與推廣細節，請各校(園)自行訂定。

拾參、經費來源：本局地方教育發展教育基金相關預算下支應。

拾肆、考核：承辦本計畫有功人員，依規辦理敘獎事宜。